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21-039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占正奉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经营计划》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81,100,579.82 元，2020 年末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20,737,833.72 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股份的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615,900,635 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的股份 145,629,603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78,810,841.28 元（含税）。公司 2020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支付现金对价 250,691,220.93 元，以上述两种方式合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429,502,062.21 元，占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为 31.1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以及《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要求。同时，此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综上所述，同意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40）。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预案》

2021 年公司监事根据各自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完成情况、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等确定薪酬，不另行计发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做到了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以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合计为人民币 19,577.69 万元。基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及对公司 2021 年业务发展的预测，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5,737.94 万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关联公司财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可以使公司合理利用关联方的优质资源，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41）。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到期情况，结合 2021 年度发展规划及战略部署，2021 年度拟向各合作金融机构申请折合不超过人民币 3,325,4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综合授信额度将用于流动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外贸易融资、新增项目贷款额度等。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融资需求确定，并在申请的总授信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为加快推动业务进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授信额度内贷款的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财经中心具体办理贷款事宜。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外贸易融资、新增项目贷款额度等），系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需求。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结合 2020 年担保实施情况，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75,400 万元。

实际担保总额取决于签订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以及采购合同履行担保等担保方式。

上述担保额度含等值外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授权公司财经中心具体办理担保协议事宜。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系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需求。同意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42）。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或授信额度用于固定资产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等时，按贷款协议或银行相关要求，需以公司土地、房产、设备等有形资产作为贷款或授信额度的抵押物。根据本次《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向相关金融机构提供账面价值总额为折合不超过人民币 1,751,443.74 万元的资产抵押，有关贷款或授信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的具体银行、业务种类、币种、金额、期限及其

他业务要素，以双方届时签订的有关合同文本为准。

为加快推动业务进程，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不超过上述额度内的资产抵押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财经中心具体办理相关手续。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提供资产抵押方式向银行申请贷款或授信额度，系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需求。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与日常经营管理紧密相关，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43）。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涉及的财务核算进行调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44）。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

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注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分期发行）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中期票据，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根据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确定或调整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实际发行的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时机等具体方案；聘请中介机构；签署、修订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以及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终止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事宜。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公司法及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同意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45）。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期货市场功能，锁定原辅材料采购价格，有效管理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按照《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衍生品投资管理规范》有关规定，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本着谨慎原则，2021 年预计开展相关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21-046）。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